

成果评价意见

2024年3月22日，广东省计算机学会组织由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、广东启链科技有限公司、佛山蚁米价值孵化器有限公司共同完成的“广东金融高新区“区块链+”金融科技研究院运营服务项目成果”评价会。与会专家查看了项目成果报告，审阅了相关文档资料，经质询与讨论，形成评价意见如下：

一、提供的资料符合科技成果评价要求。

二、项目按照《佛山市政府采购合同书-合同编号(项目编号): JF2021(NH)WZ0009-项目名称: 广东金融高新区“区块链+”金融科技研究院运营服务》合同相关任务指标要求，完成了如下指标：

1、研究院设立的《电力大数据金融科技联合实验室》、《元宇宙应用联合实验室》、《“区块链+”数字贸易联合实验室》、《陶瓷产业数字化联合实验室》、《“区块链+”数字智能服务联合实验室》符合学术界认可的联合实验室设立规范，依托中山大学深圳研究院实验室资质开展底层技术的研究、共性技术的测试等研究工作，符合实验室落地使用的资格或条件。

2、研究院聘任的23名人员符合学术、技术、投资、孵化专家资格及标准。研究院组建的专家库满足服务合同“组建集学术、技术、投资、孵化于一体的专家库”的指标要求。

3、研究院白皮书的发布符合服务合同“在南海推出不少于2个区块链+应用场景”的指标。

4、佛山链融新技术有限公司与知之信用管理(广东)有限公司满足“区块链+”应用项目的指标。

5、研究院编撰的《广东金融高新区金融科技产业发展白皮书》满足“报告涵盖行业研究，技术研究，业务研究，以及政务区块链、产业供应链等应用研究，涵盖制造业、金融业、现代服务业、新能源等符合南海产业发展方向的行业”的指标。

6、研究院举办的《聚智·强数—2023数字金融赋能产业发展高峰论坛暨广东金融高新区“区块链+”金融科技研究院年会》中邀请的人员具备专家、知名学者资格。

7、研究院举办的《湾区赋智·灯湖聚能-数字金融技术与应用研讨会》中邀

请的人员具备专家、知名学者资格。

综上所述，评价委员会专家一致认为该项目各项指标成果符合服务合同要求，同意通过成果评价。

评价委员会主任： 钱德沛 副主任： 王化

2024 年 3 月 22 日